



/ 03

伦理学是什么

【美】史蒂文·卢坡尔 (Steven Luper) 著
陈燕译

014018781

B82
258



03

A Guide to Ethics

伦理学是什么

【美】史蒂文·卢波尔 (Steven Luper) 著
陈燕译



北航

C1705126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伦理学是什么/(美)卢坡尔著;陈燕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8

(哲学课)

ISBN 978-7-300-17946-9

I. ①伦… II. ①卢…②陈… III. ①伦理学-通俗读物 IV. ①B8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17502 号

哲学课

伦理学是什么

[美] 史蒂文·卢坡尔 (Steven Luper) 著

陈燕 译

Lunlixue Shi Shenme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48 mm×210 mm 32 开本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张	8.5 插页 2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84 000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序

本书旨在向初学者介绍伦理学或道德哲学。这一领域实在太广阔，任何一本书都不可能涵盖所有内容，但我的目的是勾勒出道德哲学的轮廓并讨论其论争的主要领域。

也许伦理学中最基本的问题是：我们应当怎样生活？这个问题继而引发另外两个问题：我们的义务是什么？最好的生活是怎样的？与其他的伦理学导论一样，本书广泛讨论了这两个问题中的第一个；它审视关于道德义务的主要论述，探究它们的长处和弱点。与大多数著作不同的是，本书将大量篇幅（第五章和第六章两章）用于探讨第二个问题，并且不仅考虑了西方的观念，也考虑了一些吸引人的东方观点。我们所有人都力争使自己的生命值得过，而询问如何能做到这点，这一问题至少与我们的道德义务问题一样重要。如果想要明白我们应当如何生活，这两个问题都需要我们回答。

本书各章都设计成独立的，可以按任何一种顺序来阅读。然而，从第一章导论开始，每一章与下面一章都有一个观点上的自然发展。已经熟悉这一领域的读者会认识到以下结构：

第一章，导论——什么是伦理学？

- 元伦理学（道德主张的地位怎样？）

第二章，主观主义——道德是一种幻觉吗？

第三章，文化相对主义——每种文化都发明自己的道德吗？

第四章，神命观——道德是神的创造吗？

- 规范伦理学（我们应当怎样生活？）

善（最好的生活包括什么？）

第五章，快乐主义——快乐的生活是最好的吗？

第六章，至善论——我们卓越时的生活最好吗？

正当（我们的义务是什么？）

目的论观点（根据善来解释恰当的行为）：

第七章，伦理利己主义——义务是一个自我增益的问题吗？

第八章，功利主义——义务在于使集体利益最大化吗？

义务论观点（根据义务来解释恰当的行为）：

第九章，康德主义——义务是对人性的尊重吗？

第十章，契约论——义务是理想协议的结果吗？

写作本书时，我从其他人那里受益良多。本书的评论者们提出了许多有益的建议。我特别感谢海特内尔学院（Hartnell College）的多萝西·L·奥泽切（Dorothy L. Orzech），他们的详细评论给本书带来了许多实质性的改进；我也感谢威斯康星—拉克罗斯大学（University of Wisconsin-La Crosse）的罗纳德·格拉斯（Ronald

Glass)、普渡大学盖莱默校区 (Purdue University Calumet) 的约翰·罗万 (John Rowan) 和亚利桑那大学 (University of Arizona) 的大卫·舒米兹 (David Schmitz)。同样, 我想感谢梅菲尔德出版社 (Mayfield Publishing) 的肯·金 (Ken King), 感谢他提出了这个项目, 耐心地建议并在各个阶段搜集批评。琼·潘德莱顿 (Joan Pendleton) 在手稿交付排版阶段做了大量工作, 詹妮弗·卫斯瑞克 (Jennifer Westrick) 则帮助解决了许多方面的问题。我感谢她们两位。

《伦理学是什么》的读者无疑会有许多可以改进本书的想法, 我鼓励他们分享自己的建议; 可以通过 sluper@trinity.edu 或者圣安东尼奥 (San Antonio) 的三一大学 (Trinity University) 哲学系与我联系。

Steven Luper

A Guide to Ethics

0767411811

Copyright © 2002 by McGraw-Hill Educ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photocopying, recording, taping, or any database, information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This authorized Chinese abridgement is jointly published by McGraw-Hill Education (Asia) and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This edition is authorized for sale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 excluding Hong Kong, Macao SAR and Taiwan.

Copyright © 2013 by McGraw-Hill Education (Asia), a division of McGraw-Hill Education (Singapore) Pte. Ltd. and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版权所有。未经出版人事先书面许可，对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途径复制或传播，包括但不限于复印、录制、录音，或通过任何数据库、信息或可检索的系统。

本授权中文简体字删减版由麦格劳-希尔（亚洲）教育出版公司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合作出版。此版本经授权仅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销售。

版权© 2013 由麦格劳-希尔（亚洲）教育出版公司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所有。

本书封面贴有 McGraw-Hill Education 公司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2013-5781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导论	1
简单的道德推理：骗子医生的案例	5
复杂的道德推理：两起悲惨事件	9
捍卫道德原则	18
元伦理学	20
伦理学	22
规范理论的一个概观	23
生活尽可能好的必要条件是什么？	23
我们必须做什么	26
第二章 主观主义	32
休谟式的存在（the Humean Being）	34
怀疑主义	38
主观主义的两种形式	39

主观主义与争论	41
客观性	43
范围的扩展	46
第三章 文化相对主义	50
普适主义的选项	53
文化相对主义的论据	55
评价以多样性为依据的论证	57
文化相对主义的后果	61
宽容	66
第四章 神命观	72
神命论与人性	75
自然法理论	80
以自然法理论为依据的论证	83
试管婴儿与克隆	85
第五章 快乐主义	89
捍卫价值快乐主义	91
诉诸本性	92
第一种捍卫：以经过引申（extended）的满足为依据的 论证	93
第二种捍卫：诉诸内省	95
抗辩：快乐主义的悖论	96
电子享乐之徒	99
乔达摩和伊壁鸠鲁：消极的快乐	101
伊壁鸠鲁论死亡	103

乔达摩论死亡：无我说	104
对消极快乐主义的评价	106
第六章 至善论	110
孔子与善的自我实现论	112
成为一个人	113
角色和关系	113
保留与备选	115
对善的基于本性的说明	118
道家与自然	118
亚里士多德与人类的健康成长	122
保留	128
至善论与模范行为	129
德性伦理学	131
坦诚者，真正的朋友	133
第七章 伦理利己主义	139
出于无能力的捍卫	141
最初的难点	143
主要难点：心理利己主义	143
结果论的捍卫	147
调和捍卫与囚徒困境	149
我们自己、他人以及利他主义悖论	155
身份的可延展性	158
第八章 功利主义	162
古典功利主义与极端利他主义	164

对古典功利主义的保留意见	169
强行伤害人以使他人受益	170
强行伤害人以终止他们的痛苦	171
要求严格的公正无私	173
双层功利主义	174
赞成双层功利主义的考虑	175
对双层功利主义的反对	176
双层功利主义者的答复	178
最优化对总体化	179
作为与不作为：杀死与任其死亡	182
第九章 康德主义	187
与审慎相对的道德	189
绝对命令的应用	192
结果与意图	199
绝对论以及责任的冲突	202
对人的尊重	205
自律	208
黛安的自杀	209
第十章 契约论	215
霍布斯与基于利益的契约论	216
自然状态与绝对主权	217
基于利益的契约论	220
洛克与民主契约论	222
自由与平等的根据	223

洛克的后继者：卢梭、康德、罗尔斯、斯坎伦	229
宗教信仰自由	231
第十一章 当代的争论	237
一种道德框架	238
社群主义	243
德性伦理学	246
女性主义与关怀伦理学	248
生活中的私人与公共领域	254

第一章 导 论

——什么是伦理学？

我们对伦理学的了解，可以始于思考一个异常年轻人的困境，¹ 这个年轻人自称“机智、抽搐的雷”（witty ticcy Ray）。经临床精神病医生奥利佛·萨克斯（Oliver Sacks）诊断，雷患有妥瑞氏综合症（Tourette's syndrome），这种疾病会引发肌肉抽搐以及各种不自觉的突发病。萨克斯描述了他第一次见到雷的情形：

他 24 岁，由于多种极其剧烈的肌肉抽搐每隔几秒就发作，他几乎丧失工作能力。尽管他的高智力、机智、人格力量和现实感使他能够成功地完成基础教育和大学教育，并得到一些朋友与他妻子的尊重和爱，但他自 4 岁起就得忍受这样的抽搐，其引人侧目让他感到极大的耻辱。而自从离开大学，他已经失去了 10 多个工作，其原因总是抽搐而非不胜

任，这让他不断地处于这样或那样的危机之中……而且他发现自己的婚姻已受威胁于不自觉的（粗俗）叫喊声……它们在性兴奋的时刻不时爆发。和许多妥瑞氏症患者一样，他有非凡的音乐才能；而他如果不是一名确有精湛技艺的周末爵士鼓手，那在感情上和经济上都简直无法存活……摆脱抽搐的时刻只是在性交之后的平静或在睡眠中；或者在他游泳、唱歌及工作时；平静而有节奏地，发现某种“动的旋律”，某种使人不紧张、不抽搐和放松的游戏。^[1]

虽然在周围人看来雷似乎是快乐的，可他却是“一个绝望中的人”，一个直到 24 岁连自己的病名是“妥瑞氏症”都不知道的人。他竭力坚持着，因为除此之外别无他法，直到他读到《华盛顿邮报》中一篇有关抽搐的文章，里面记述了奥利佛·萨克斯成功地“唤醒”了一些病患者，他们患有与“妥瑞氏症”症状完全相反的一种疾病，即嗜睡症（sleepy sickness）（嗜眠性脑炎，encephalitis lethargica）。萨克斯的一些病人不仅苏醒了，而且受到过分刺激：他们爆发出兴奋而冲动的行为，萨克斯将之描述为“妥瑞氏症”。《邮报》文章讨论了妥瑞氏症，读至此时，雷识别出自己的病。他与萨克斯联系，萨克斯证实了雷的自我诊断，提议用氟哌啶醇（Haldol）这种药物来治疗。

雷接受了这一提议，氟哌啶醇终于使雷完全摆脱了妥瑞氏症的影响。然而出乎意料的是，雷发现其疾病的消失是件喜忧参半的事。因为 20 年来，他在妥瑞氏症的影响下塑造了自己的个性；而一旦消除其影响，他才认识到那些影响与以往的自己是多么密

不可分。他悲哀地告诉萨克斯，“我由抽搐构成——别无其他”^[2]。没了妥瑞氏症，他就不再是一个音乐能手，且如萨克斯所言：“应对之中少了那份机敏迅捷，不再洋溢着机智的抽搐或抽搐式的机智。”

要恢复“抽搐型自我”，他只有终止治疗。但他的“氟哌啶醇式自我”生活更轻松：工作稳定，性情耐心而镇静。他应该继续服用氟哌啶醇、过一种摆脱抽搐的生活——还是不应该呢？

雷的决定提出了三个问题。第一，什么对作为个体的雷是有利的？也就是说，什么会有益于他的生活？继续药物治疗会对雷最有利吗？第二，什么对其他人是有利的？他的选择关系到其他人的生活。他必须考虑到，他的治疗与抽搐对其妻子和朋友会如何产生影响。前两个问题可以用两个主要的道德概念中的一个来回答：善的概念，它指什么是值得欲想的。第三个问题稍有不同：什么是必须做的？对雷而言，有没有一种（或许是几种）符合他所有义务的方法呢？这儿有两种可能性：（1）适用于雷的义务规定了单一的行动路线，或者（2）这些义务排除了一些可能性（或者一个也没排除），但留给雷一个以上的可允许选项。这里我们运用另一个主要道德概念：正当的概念。一般地说，正当的这个术语可以等同于义务的，但往往在更广泛的意义上使用。有时说某一行为是正当的（或者更好的说法是：可以的），我们的意思是：它是可允许的，也就是说不是错的，而不是义务的。^[3]

第一个问题（什么对雷是有利的？）涉及对雷的福祉的考虑。福祉是一个复杂的问题，我们的生活包含多种要素，福祉是根据这

些要素就其自身条件而言被珍视的程度来衡量的。实际上，每个人都同意，一种积极的心态（有时被称为幸福）是这些有价值的东西之一，而是否存在其他有价值的东西，比如说人生规划与人际关系的成功、一种好品性，如此等等——这却是有争议的。

那么，什么对雷有利呢？最有启发意义的莫过于雷自己的回答。雷决定不要成为单纯的“机智、抽搐的雷”或“氟哌啶醇式自我”。对雷而言，顺利地适应社会很重要，因此，他有充分的理由服用氟哌啶醇。但是，体验妥瑞氏症的许多效果对他同样重要。由于抽搐已经成为雷以往自我的一个组成部分，他的特有身份受到威胁，因此，他有充分理由停止治疗。幸运的是，他并不是必须两者择一。他对不同的情况（和他自己！）作分别的处理，决定仅在工作日服氟哌啶醇，这样周末他就可以“放飞”了。就他的背景和境遇而言，这种双重生活看来的确是他可能得到的最佳生活。如果断断续续地服用氟哌啶醇变得麻烦，那他最终也许必须重塑自我，放弃“机智、抽搐的雷”而培养其氟哌啶醇人格，但他可以无限期地延迟这一选择。

我们应该如何回答第二个问题：什么对雷的家庭和朋友最有利呢？就他们的福祉而言有利有弊，且很难说在任何可感知的程度上利大于弊。“氟哌啶醇式雷”的生活无疑更可预测且较少复杂性：他较少惹人注目，且能够保有一份较好的工作。而另一方面，他的妻子和朋友爱过“机智、抽搐的雷”，无疑会像他自己一样怀念这个以往的雷。可预测性和收入稳定并不是一切，而且妥瑞氏症并不威胁生命，因而无论雷如何选择，他的妻子和朋友都没有失去他的危险。雷自身的幸福对他们来说很重要，如果他们爱他，那就可以

合情理地假设：如果继续治疗使雷不快乐，那他们就不会想让雷继续治疗。

但是，雷的选择是可允许的吗——与他所有的义务相一致吗？的确是可允许的，尤其是当我们想起雷的所有选择都不曾对其妻子及朋友的福祉产生明显损害之时更是如此。主要影响是对雷自己的，只要雷愿意，无论他放弃还是继续药物治疗在道德上都是允许的。然而，就雷的利益而言，分别处理不同情况是最好的选择。

雷的事例说明，有些情境下我们有几种可允许的选择，在选择的过程中，善的概念就移到了舞台中心。在其他事例中，正当的概念成为注意的中心。让我们从一个简单的例证出发来讨论几个此类问题。

简单的道德推理：骗子医生的案例

人们在完全明白他们正违背其义务时往往会掩饰自己的行为。一个名叫威廉·萨姆林（William Summerlin）的医生就是一个恰当的例子。他成名于 20 世纪 70 年代，其途径是力图发现更为成功的组织移植方法，以便于器官移植。1974 年，萨姆林把几片老鼠皮浸入营 4
养液中，试图将鼠皮中可引起免疫反应并由此产生排斥结果的识别特征清洗干净。他声称可以将一只老鼠的皮清洗干净并成功地移植到另一只老鼠身上。一天，萨姆林供职的斯隆—凯特林研究院